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9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全资控股公司长沙沙河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收到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08）开民二初字第 775 号《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该案件原告为深圳市鑫浪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诉讼请求分别为：

1、要求长沙沙河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节约总体土地成本的奖励总计人民币 1,896.5569 万元；

2、要求长沙沙河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向原告交付楚家湖项目规划总图原件一份。

本案定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开庭。

该事项有新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公告。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日